#### 附件 4:

# 南京中医药大学"十佳班级"评选办法(试行)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学生基层组织建设,为 广大同学营造良好的学习和生活环境,实现"以评促建,评建结合, 重在建设",促进优良班风、校风的形成,结合我校学生工作实际, 特制定本评选办法。

### 一、评选范围

评选活动在本学年"优良学风班"基础上进行评选。

#### 二、评选时间

每年11月中旬。

### 三、参评条件

#### 1、班风建设

班级同学思想政治素质较好,党员比例较高;认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品行端正,举止文明,遵纪守法,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;班级氛围积极向上、文明健康,有较强的凝聚力;同学之间团结友爱,具有较强的班级归属感和班级荣誉感。

# 2、学风建设

班级同学学习态度端正,专业思想稳定,学习氛围浓郁,任课教师对班级评价好;有良好的学习交流平台和学习困难生帮扶机制,学风建设主题教育活动和文明课堂建设活动效果好。班级综合素质测评成绩居年级专业前列,各类等级考试通过率高,在学术科研、科技竞赛等方面表现突出。

# 3、制度建设

班级有健全完善、行之有效的班级管理制度,在推优入党、综合

测评、评奖评优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等方面工作规范; 班委团支委综合素质好,认真负责,在各方面起到模范带头作用,工作机制运行良好。

### 4、文化建设

积极开展读书活动、文体活动、比赛竞赛、志愿服务、社会实践等活动,活动形式多样,效果良好。班级宿舍文明和谐,班级成员生活方式健康,具有良好的生活习惯。

## 申请班级在上一学年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参加申请:

- 1. 班级同学有受到校级处分的或学业警示的;
- 2. 在各类评奖评优工作中出现不公平、不公正现象的;
- 3. 班级同学因不当言论或行为给学校或他人造成不良影响的;
- 4. 班级不及格率较高,各类奖助学金获得率较低的。

### 四、评选程序

- 1. 学工处根据班级分布情况测算各学院可推荐候选班级数,不超过20个;
  - 2. 班级向所在学院提交申报材料;
  - 3. 学院审核材料,组织院内评选,确定候选班级报学工处;
- 4. 学工处组织校级评审工作,确定"十佳班级"名单,并在全校公示。

# 五、奖励

- 1. 颁发校"十佳班级"荣誉证书,并给予一定的班级活动经费奖励。
- 2. 该班级将作为下一年度更高级别集体类奖项评选的校级候选班级,择优推荐。